

陈祖芬◎

先做蓝色的梦

陈祖芬，一个响亮的名字，

多少年来，一直倍受读者的关注和喜爱，

是她的文字，还是她这个人具有如此的魅力？

本书是陈祖芬的最新一本散文随笔集，

分为『女人不能生病』、

『维也纳森林里的牧童』、

『有一天去香港忘了带证件』、

『分一点什么给男人』、

『情感广告』等辑，

以她惯有的清新活泼的笔调，

抒写了她的种种欢欣与无奈、感悟与感慨，

以及让她难以忘怀的亲人与往事。

逝去的岁月，留下了弥足珍贵的记忆，

让我们随同陈祖芬一起去拣拾……

上海远东出版社



先做蓝色的梦

陈祖芬 著

上海远东出版社

先做蓝色的梦

陈祖芬 著

上海远东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冠生园路 393 号 邮政编码 200233)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75 插页 4 字数 249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80613-480-8/I·281 定价:16.00 元

陈祖芬

靠在岁月的树上

——序

16岁的时候，妈妈常常唬我，说我不是她生的，是16年前她经过一只垃圾箱，从里边捡出来的。我就大叫：我是妈妈生的。

后来我常常有一种感觉，好像我不是16年前生的，我是今年生的。我睁开眼睛，看一个新的世界。这世界是我用我的眼睛，才能看到的。而过去于我，是一本读过的老书，闲置着，又如一个闲坐说玄宗的白头宫女。

我不喜欢回忆过去，如同我也并不畅想未来。我只做今天要做的事。每天早上醒来，第一个唤醒我的声音是：今天要做什么事？

好像，一切就从今天开始。岁月，只是我身后的一幅舞台布景，拉洋片似的一天一天换着不同的画面。有时又拉错，把过去插入今天或者把未来拉到今天，我也弄不清。我只知道：今天是我的生日。

然而今天有这么丰富，是先种绿色的树，还是先结红色的果，还是靠在岁月的树上，先做蓝色的梦？

陈祖芬 著

先做蓝色的梦

SUI YUE SHU XI

岁 月 书 系

目
录

- 女人不能生病
- 3 16岁,那多大啊
- 6 至高无上的椅子
- 7 最好去玩洋娃娃
- 8 “放肆”的天性
- 9 人生是部完不成的历史
- 10 后面有汽车轧过来
- 12 还想说:让我糊涂一回
- 14 第一次
- 15 用脚写的故事
- 16 无从自得的人
- 18 先做蓝色的梦
- 20 成人幼儿园
- 22 电视机里有人喊我
- 24 海水漂洗过的风
- 25 打开窗户听海的直言
- 27 世界无奶日
- 29 第一件事是大哭
- 32 女人不能生病
- 35 最不会得爱滋病的活动
- 38 阿姨那么漂亮
- 41 小狗波尔卡
- 44 一路冲我大喊
- 46 家
- 54 爸爸
- 62 “老底子”的上海
- 67 我一定是妈妈生的
- 维也纳森林里的牧童
- 73 公元前就开始的事
- 77 沙漠里的战斗
- 79 追踪长腿

铃儿响丁当	84
黄鹤归来	86
我坐在机器人的后边	91
如果帕瓦罗蒂是中国人	93
108级石阶	94
仿住宅社会学	95
上海晨曲	99
记住别人的成功	105
维也纳森林里的牧童	108
有一天去香港忘了带证件	
小女生	113
某时某地	120
窗帘后的倩影	128
信心十足的爱	130
啊,三水婆	133
有一天去香港忘了带证件	135
旅游车上的解说词	137
迪斯尼的“鞋兄鞋弟”	140
找回童年	142
笑个失态	145
气球情话	148
阿里山上画日出	154
田野大地走出一生的理想	156
人生的零食	159
今天要做什么事	160
实在不大轮得上文学	162
“睡着”的女生	164
心跟着爱转	167
心跟着爱转(之二)	170
倒行逆施的快乐	174
不偏食	176

陈祖芬 著

先做蓝色的梦

SUI YUE SHU XI

岁 月 书 系

陈祖芬 著

先做蓝色的梦

SUI YUE SHU XI

岁 月 书 系

- 178 日本人的消化功能
183 澳门,和一个叫吴志良的人

分一点什么给男人

- 191 分一点什么给男人
193 电话里的声音
195 大自然的脾气
197 排队无故事
199 我们这一代能学会排队吗
201 如果看见了葛优
203 我们应该更帅
205 绿

——生存空间的最高境界

- 207 醉绿
209 几尔加美休对我说
212 人字瀑
214 发言以后
217 信封的痛苦
220 穿制服的信封
222 大热天穿长丝袜
225 人民大会堂的人和烟
227 我是女的还是男的
230 为什么不呢
237 世上本没有路
238 女人累了也想坐
239 我的衣着太差乎
240 从海边回来
242 是,或者不是

——看《哈姆雷特》

- 247 疯魔

情感广告

- 255 或许可以不喊

陈祖芬 著

先做蓝色的梦

SUI YUE SHU XI

岁 月 书 系

追求惊喜	257
金庸大侠和经济	259
混血语言	261
情感广告	263
入关	265
再谈入关	267
先有车还是先有路	269
游戏规则	271
贺卡少了	273
服务市场的空档	275
那感觉,特靓	277
哈姆雷特的市场价	280
他爱另外一个人	282
优越起来的和优越不起来的	285
新的新石器时代	287
特区“不特”之后	289
吃地毯	292
潘金莲爱上板车夫	294
海碰子	
活着的自己和活着以后的自己	299
金婚不沉默	305
永远的金庸	310
成年人的童话	313
——查良镛(金庸)先生北京行	
镇长和作家	323
深圳有个外来“侯”	326
虞君名德海	329
总是春光	333
一个人、一只熊猫和一座山	337
我的太阳	341
风筝	345

陈祖芬 著

先做蓝色的梦

SUI YUE SHU XI

岁 月 书 系

347 | 月亮的女儿和太阳的儿子
360 | 海碰子

女人不能生病

16岁，那多大啊

女孩是什么？女孩可能在香港红星黎明来京的演唱会上，冲着黎明哇哇大哭，倾诉那其实自己也不明白的感情。女孩可能终于见到了自己的偶像歌星，但是那歌星带着太太呢，女孩说：早知道你带着太太，我还不如去自杀呢。女孩可能不接受男孩红着脸送来的红玫瑰——如果觉得这个男孩不如自己成熟的话。女孩不想迁就别人，也不想迁就自己。女孩可以门门功课都考全班最好，虽然她天天比男孩付出更多的苦功。女孩可能比男孩多一些韧劲，还多一些什么。譬如多一只锁上的抽屉，里边放着用小字写得密密麻麻的日记。还可能多几件妈妈买的衣服，不过她不一定喜欢。她喜欢自己看上的衣服，价钱不贵，但是洒脱清纯与众不同。如果第二天发现同班的女孩正好也穿上了一件同样的衣服，那么，这件已经不是与众不同的衣服，在她看来已是俗物。

天，当个女孩多好！即便没有牛仔裙，没有录音带，没有自己的青春偶像，就像我初中时那样，我照样快活得常常张开双臂原地旋转，旋出了转出了宣泄出了我那份用不完的快活。初中一年级，妈妈用手工给我缝制了一条下摆宽大的花格裙，我穿了在学校楼道里原地旋转起来，看那转得越来越大的裙摆，咯咯咯地笑。小学六年级的时候，妈妈也给我缝制过一条花格

裙，我至今还记得我第一天穿着它上学时的那份洋洋得意，虽然实际上那条裙大得要命，大到我结婚时还穿着它。这两条裙，我穿着上高中、上大学、到北京工作，直到生了儿子，才忍痛把裙子变成了尿垫子。

爸爸妈妈从来不给我零花钱，我也从来没想到过要零花钱，倒也从来不觉得缺少什么，从来快快活活。不上学的时候，喜欢到中学对面的一个小书亭看书。在我，这是一个偌大的斑斓的世界了。衣袋里既然没有一分钱，倒也没有想过看书是要付钱的。我总是拿起一本书站着看。

大概，我的潜意识里很清楚那不是自己的书，所以看书的时候非常小心，看过的书简直如同从未给人打开过的新书。至今我的书，大都如同从未翻阅过地崭新。至今我坐在公共汽车上，如何颠簸拥挤，也要右手扶把杆左手捧着书读。实在太挤，把手从人缝中穿插过去，凑到车窗前，凑着窗前的亮光。偶尔看到一车厢的人被夏天的毒日头晒得都像开始融化的奶油蛋糕似的绵软，而我身子挺直着脑子更挺直着正猛劲儿在吸进书中那一行行文字，我觉得真像吮吸可口可乐那般提神呢。真棒！

我想，每个女孩都有一点自己也说不清楚的爱好或不爱好。我从小不爱用雨具。在我的记忆里，爸爸只对我发过一次火，那是我雨天也不穿雨鞋，宁可两只布鞋全湿透。那时上海老下雨，我偏喜欢冒雨行。当然，我还是乖乖地听了爸爸妈妈的话，雨天穿雨鞋打雨伞了。不过一到了北京工作，远离了爸妈的视线，我就尽情地作雨游了。几次瓢泼大雨，积水没膝的路上，行人全躲将起来，只我一人在雨水茫茫中独行。看看前后，真是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呢。到80年代看了部美国电

影《雨中曲》，喜欢得不行。为什么喜欢雨？不知道，也不想知道，不必知道，喜欢了，就是喜欢嘛。

当个女孩多好，有一些说不出原因的喜好，有一些更说不出原因的任性，还有一些也说不出原因的探索。似懂非懂，半懂不懂，隔着晨雾看世界，世界更美。大约10多岁的时候，看一本连环画，上边讲到一个16岁的俄罗斯女孩。我怎么也不明白，16岁了怎么还能算女孩？16岁，那多大呀！

终于有一年，我也16岁了，好像，自己也还是女孩。然后26岁了，36岁了，超过46岁了。这天与丈夫一起去北京大学图书馆查资料。我背着可怜的帆布书包，丈夫挺着伟大而庄严的肚子。丈夫通行无阻地从学生阅览室走进教师阅览室。而我在学生阅览室就被喝住了：“学生！把书包放下！”我乖乖地把书包放到学生存包的架上。老师把我当了女学生？当个长不大的学生多好，当个长不大的女孩多好。

妇女，都曾经是女孩。

女孩，可不可以一直不长大，一直是女孩？

至高无上的椅子

上海襄阳公园门口有个小书亭。书亭前常常站着一个小姑娘。小姑娘想读很多的书，但是没有很多的钱。书亭里只能放下一只椅子，只有一个卖书的老伯伯。老伯伯把书递给脖子伸得长长的小姑娘。小姑娘垂着大脑袋看完书还给老伯伯。老伯伯有时要到公园里边上厕所，叫小姑娘进书亭坐在那把独一无二至高无上的椅子上，这是小姑娘最快活最伟大的时光了。

后来，小姑娘不再小不再小了，喜欢自己写书。写了十几本报告文学集后，还是不习惯自己是北京作协的作家，还是想去上海襄阳公园门口，站在小书亭前寻找当年的老伯伯。

（《爱是圆的》跋）

最好去玩洋娃娃

我 两岁，妈妈开始带我看电影。大一点，爸爸站在床边讲故事。我玩洋娃娃跳橡皮筋打篮球进戏剧学院，然后历史进入墨色定格。然后我叩击命运之门，谛听心灵之声。人家叫我作家，我想最好还是去玩洋娃娃。

（《让我糊涂一回》小传）

“放肆”的天性

参加活动回到家里，甩掉两只鞋，将下长丝袜，摘掉手表，换下使人僵硬的衣裙，套上轻柔宽松半长不短的线裤和大汗衫，也许上边还有两只洞，这才一阵轻松：到家了。

到家了，才真正还我给我了。忙了不梳头，馋了就偷食，想活动了头朝下脚朝上地倒着看电视。人喜欢在家，有一个习惯成自然反而被人想不起来的原因：在家里才获得最充分的自我。

经过包装后出门，如同写报告文学，生活在别人的氛围里。然而写文章的人总有一种“放肆”的天性。终于觉得自己原本最适合穿短线裤大汗衫加两只洞，还不赶快随笔一番？

于是有了这第一本随笔集。

于是有了当年出第一本报告文学集那样的快活。

人要是过一段新生一次，多好。

（《当一日玩具兵》代序）